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范淳翔

電話：02-77367447

電子信箱：e-j32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39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30000E\_1150039067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成果發表暨說明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轉知轄內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（含國立學校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及國小部）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並公告於貴局（府）及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網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4月22日師大教創中字第11510110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6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15分至下午4時15分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（會議室網址將於行前通知內公告）。
  - (三)報名期程：115年5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。

教育局 1150430



\*AEAA1153061036\*



(四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RZLSy763bw9MbTE57>。

(五)參與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（含教務、課程發展相關人員）及對課程發展與教師專業成長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六)錄取公告：訂於115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於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（以下簡稱CIRN）網站（<https://cirn.k12ea.gov.tw/>）最新消息區公告，並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。

(七)活動相關事宜請洽詢本校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-3658，聯絡信箱：  
proteacher808@gmail.com。

三、檢送「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數學領域分團專業培訓」課程資料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業務計畫團隊(含附件)

